附件3

诚信承诺书

我已仔细阅读《2022年重庆市乡镇（街道）事业单位专项招聘工作人员公告》和《2022年重庆市乡镇（街道）事业单位专项招聘工作人员岗位情况一览表》等相关注意事项的全部内容，对照自身情况，符合报考条件。我郑重承诺如下：

本人所填写（提供）的个人基本情况、学历（学位）、专业等各类报考信息均真实有效。本人自觉遵守招聘的各项规定，诚实守信，严守纪律，认真履行报考人员的义务。

对因个人报名填写信息和本人真实情况不一致造成资格审查不合格，提供有关信息证件不真实，所学专业和应聘岗位专业要求不相符，不属于《简章》招聘范围或违反有关纪律规定等造成的后果，本人自愿承担责任。同时接受《简章》规定的“应聘人员提供伪造的身份证件和招聘公告要求的学历（学位）、职称、职业（执业）资格、《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诚信应聘承诺》等材料的，一经查实，视为品行不端及不诚信行为，由招聘单位主管部门报市级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备案并记入个人诚信档案，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年内不得招（选）聘为我市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本人签名：

身份证号：

年　月　日